领 事 认 证 申 请 表 受理编号：（工作人员填写）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或申办单位（发票报销单位） |  |
| 使用或申请签证的国家或地区（只填一个） |  | 递交本数 |  |
| 使用目的 |  旅游（ ）   探亲（ ） 留学（ ） 结婚（ ） 工作（ ） 商务（ ） 移民/定居（ ） 驾照（ ） 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类别 |  单认证（ ）  双认证（ ） | 平急件 | 平件（ ） 急件（ ） |
| 取件方式 | 自取（ ） 快递（ ） | 邮寄地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手机号码 |  |

**注意事项：**

1. **申请人通常为公证书的持有人（含公司）或是使用者。如为未成年人赴申根国旅游办理认证，申请人“姓名”应填写未成年人姓名，“使用/前往国家（地区）”应填写签证国。**
2. **按本数收费，请自行向要求认证的单位确定“递交本数”及“类别”。因使、领馆收费及出证时间时有变动，请以实际情况为准。**
3. **如选择快递，须准确填写邮寄地址，费用到付。**

**本人对以上填写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并已确认公证书内容无误,确认签名：＿＿＿＿＿＿ 20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**